大公国际关于关注威海市文登区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审计委员会相关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

威海市文登区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登城资”或“公司”）于债券市场发行多期债券。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于2026年5月28日评定文登城资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8文登专项债01/PR文停01”和“19文登专项债/PR19文停”的信用等级均为AA，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为2026年5月28日至2027年5月27日（若受评债券在该日期前不再存续，则有效期至受评债券到期日），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为受评债券存续期。

大公国际关注到，文登城资于2026年10月16日发布《威海市文登区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审计委员会相关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称，本次变更前，公司总经理为连黎泉；公司董事分别为连黎泉（董事长）、丛利军、李自森、杜岩泽、荣日霞；公司原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为丛利军。根据《中共威海市文登区委关于王建伟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关于威海市文登区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任免职的通知》以及最新的公司章程等文件，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5 人增加至 7 人，决定丛亚平同志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免去丛利军公司外部董事（财务总监）职务；聘任于翠为公司的外部董事（财务总监），并兼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聘任谭桂娟为公司的外部董事。本次变更后，公司董事分别为连黎泉（董事长）、丛亚平（总经理）、于翠、李自森、杜岩泽（职工董事）、荣日霞、谭桂娟；公司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于翠；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于翠（主任委员）、杜岩泽、荣日霞。上述人员变动已经过区政府及国资中心人员任免的必要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根据《公告》，本次人员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大公国际认为，上述事项目前未对文登城资经营活动和信用水平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大公国际决定维持文登城资主体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8 文登专项债 01/PR 文停 01”和“19 文登专项债/PR19 文停”的信用等级维持 AA。

关于评级模型，文登城资基础信用等级维持 a-，外部支持调整子级维持 4。

大公国际将持续关注文登城资的经营和信用状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4 日

公告声明

评级对象或其发行人与大公国际、大公国际子公司、大公国际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审慎性的官方或非官方交易、服务、利益冲突或其他形式的关联关系。

大公国际评级人员与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或其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影响评级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审慎性的关联关系。